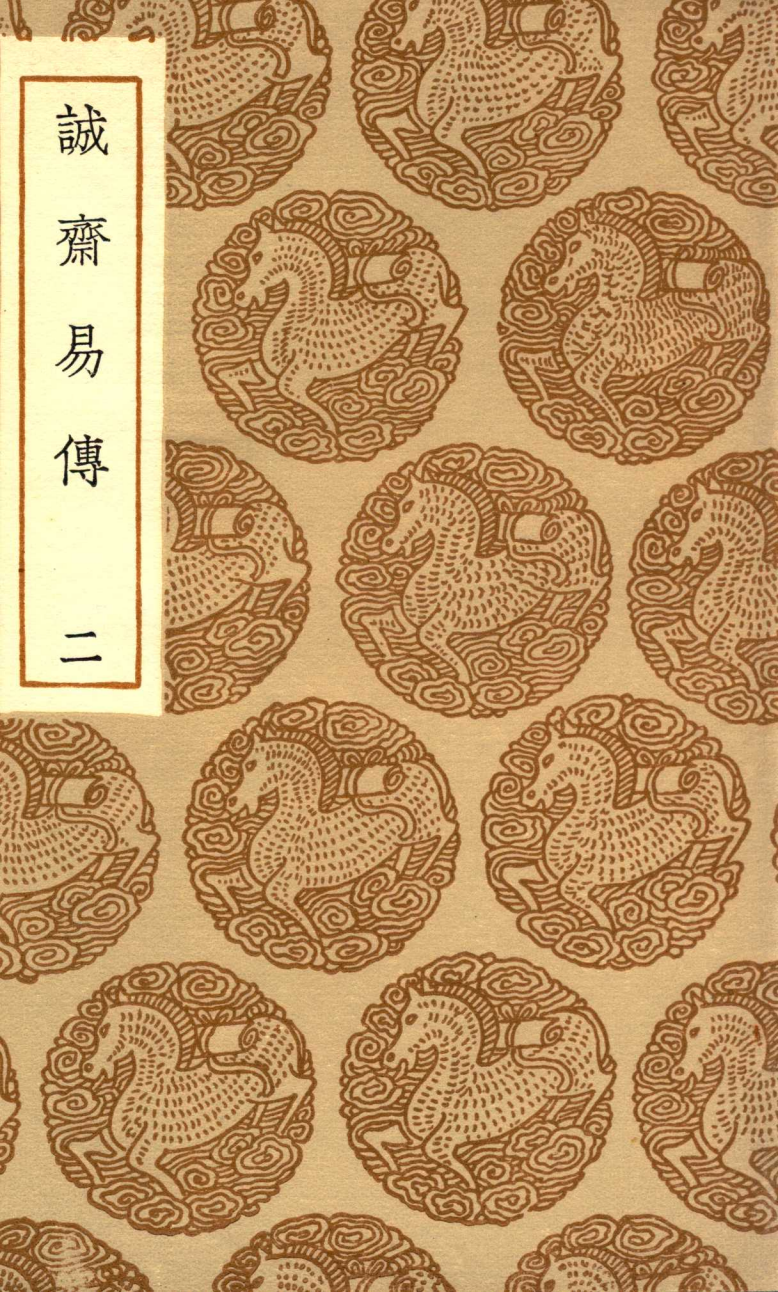


誠齋易傳二





傳 易 齋 誠

(二)

撰 里 萬 楊

# 誠齋先生易傳卷六

三三 兌下  
坤上

臨元亨利貞。至于八月有凶。

臨之元亨利貞。非乾之四德也。亨貞而已。故彖曰。大亨以正。至于八月。非必至遯。而後爲八月也。陽進上窮。陰生下反。反而再進。然後爲遯。則猶隔之以泰。大壯。夫乾。姤也。陽未消。而曰消不久何也。蓋消不在遯。而在臨。臨之消不在初九。而在九二。自坤之初六。爲復之初九。與坤之六爻而七。故曰七日。日陽也。七與初皆陽也。曰來復者。聖人喜一陽之來歸也。自坤之六二。爲臨之九二。與坤之六爻而八。故曰八月。月陰也。八與二皆陰也。曰有凶者。聖人戒四陰之猶盛也。九二以二陽之進。逢四陰之阻。不曰凶乎。六三一陰已在。前矣。迫切近矣。不曰消不久乎。二君子方來。而四小人未去。君子可不戒乎。若俟至於遯而有凶。則自郢及我九百里。焉能害我。舜以一臨四。周公以一臨三。孔子以一臨一。故舜之流放。周公之東征。視孔子兩觀之役。爲難。自一卦言。則二陽對四陰。爲君子寡而小人衆。自六爻言。則六三一爻爲小人。

彖曰。臨。剛浸而長。說而順。剛中而應。大亨以正。天之道也。至于八月有凶。消不久也。

浸而長。說而順。君子之亨也。剛中而應。君子之正也。剛以驤而長。長必易消。剛以狠而進。進必不順。剛

以過而忤。忤必不應。浸而長。則莫之忌。說而進。則莫之拒。中而和。則莫之違。能此三者。則大亨矣。然必正而後可。是三者有一不正。浸則姦。說則諂。和則流。蓋正者。天之道也。浸。謂二陽未大盛。剛中。謂九二。應。謂六五。

象曰。澤上有地。臨。君子以教思無窮。容保民無疆。

澤上有地。以地臨水。以上臨下之象也。澤之潤萬物。有與而無竭。君子以之教人而不倦。地之容萬物。有受而不隔。君子以之保民而無外。

初九。咸臨。貞吉。象曰。咸臨貞吉。志行正也。

君子之學。豈不欲有臨哉。臣之臨事。臨民。君之臨天下。均臨也。初九當陽長之初。處位下之極。而其名實氣志已足。以感動六四近君之臣。此必有不介而合。不沽而售者。初九宜起而從之。不可失也。方且守貞固以爲吉者。蓋士之從人。患不在審。而在於果。近臣賢且正乎。四皓從子房。近臣不賢且不正乎。兩生拒叔孫。不然。有從無審。如固從憲。融從冀。邕從卓。劉柳從叔文。吉乎。故曰志行正也。非不欲行志也。惡不正也。咸。感也。

九二。咸臨。吉。无不利。象曰。咸臨。吉。无不利。未順命也。

初九居下。而不輕從近臣。宜也。九二當剛長之運。感六五之君。得大臣之位。吉矣。无不利矣。何嫌何疑。而未順君命乎。蓋君之於臣。非致敬盡禮。道合志同。則不足與有爲也。可以順命。則赴之如決流。如轉

規未可以順命。則守之如介石。如移山。故武丁一君。甘盤傳說異去。就武王一聖。太公伯夷異顯。晦伊尹。孔明一身。於成湯先主異後。前九二之於六五。何必汲汲於合哉。且六五中順之君。虛心以俟九二。而不能必其從。而況強復之君乎。二陽方長。千載一時也。而初九守貞固。九二未順命。則衆陰可得而忌之乎。忌且不得而忌。而況得而害之乎。

六三。甘臨。无攸利。既憂之。无咎。象曰。甘臨。位不當也。既憂之。咎不長也。

剛長之世。將泰之世也。故初九升聞之君子。九二得位之君子。六四好賢之近臣。六五任賢之大君。上六厚德樂善之長者。小人在位者。六三而已。以陰柔之資。據二陽之上。自知其位之不當。自疑夫二陽之見逼。然孤而无與。亦何能爲哉。挾兌說之極。行甘諂之言容而已。然君子可不憂乎。彼雖甘諂而不獲利也。吾亦憂之。而後咎不長也。不然。子西暱白勝。死於白勝。五王輕三思。死於三思。甘可信乎。故曰。言甘。誘我也。忘誘者昌。

六四。至臨。无咎。象曰。至臨。无咎。位當也。

剛多善。亦不必偏善。柔多不善。亦不必偏不善。士君子何必資稟之同哉。六四之至臨。以己之至柔。臨初九之至剛。而能以柔應剛。相與應感。而惟恐初九之不我從。此其所以柔而无咎。宜聖人贊以位之當。而非竊位蔽賢者與。師德薦仁傑。蕭嵩薦韓休。庶乎臨之六四矣。師德容仁傑者也。嵩非容休者也。師德賢而嵩難。

六五。知臨。大君之宜。吉。象曰。大君之宜。行中之謂也。

六五以柔中之君。臨九二剛中之臣。未嘗自任其聰明睿知也。是宜爲君者也。而曰知臨何也。惟不自任其知。而兼衆智。是以大其智。故曰知臨。又曰大君。二帝三王之聖一也。舜曰大舜。禹曰大禹。好問拜昌言而已。

上六。敦臨。吉。无咎。象曰。敦臨之吉。志在內也。

君子有志不得行。无位也。蓋有有位而不能行其志者矣。竊位之徒是也。然則勿病无位。病无志。有志矣。有位可行也。无位亦可行也。臨之上六是也。上六无位。而能以厚德樂善之志。從二陽之君子。吉孰大焉。又何咎矣。故祁奚之免叔向。在於請老之後。非有位也。呂強之庇黨人。乃无寵任之柄。非有力也。君子病无志耳。嗟乎。臨之世。二陽方長。而六五之君主之。六四之近臣應之。上六无位之賢者。亦厚之。君子之逢斯世。何其幸哉。下卦爲內。志在內。從二陽也。上六何以從二陽。曰陰從陽。上反下。敦厚也。

三三  
巽上坤下

觀。盥而不薦。有孚顒若。

上示下瞻之謂觀。下之觀上。其猶觀祭乎。觀祭者。不於其薦。於其盥。當盥酌。必躬之。初不以萬物易一誠。及薦獻多品之後。乃以一誠託萬物。以誠託物。誠始衰矣。上之化下。爲盥而不爲薦。則孚誠有諸中。而顒肅應於下矣。

彖曰。大觀在上。順而巽。中正以觀天下。觀盥而不薦。有孚顒若。下觀而化也。觀天之神道。而四時不忒。聖人以神道設教。而天下服矣。

教莫大於觀感。而政令爲下。故曰大觀。孰能大觀。九五是也。何大乎九五。以中正也。九五之聖人。以剛陽之資。體中正之德。形於上。觀於下。而天下之不中者。中。不正者。正矣。孰不內順而外巽。心服而身化哉。何其神也。觀天之神道。而法之耳。天之神道。安在哉。中正而已。四時不忒。是天之中正也。運四時而无形者。莫如風。此天之神也。謂巽也。感天下而无形者。莫如誠。此聖人之神也。謂九五之中實也。惟天下之至誠。爲能立天下之中正。惟天下之中正。爲能化天下之不中。不正。故旣曰中正以觀天下。又曰有孚顒若。孚。誠也。中庸曰。至誠如神。故曰。聖人以神道設教。而天下服。

象曰。風行地上。觀。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。

風行地上。而无不周。故萬物曰見天。王省天下。而无不至。故天下曰見聖人。隨其地。觀其俗。因其情。設其教。此省方之本意也。虞周時巡。是也。穆王之游。始皇之巡。武宣之行。幸本意乎。

初六。童觀。小人无咎。君子吝。象曰。初六童觀。小人道也。

九五。大觀在上。而初六遠之。茲謂童觀。童觀者。蒙而无見也。蒙而无見。在凡民。爲可恕。故无咎。在君子。爲可責。故吝。驩兜之薦共工。四岳之薦鯀。一也。而人不吝驩兜。越人之彎弓。兄之彎弓。一也。而人不怨越人。所謂小人无咎。君子吝也。非无咎也。不足咎也。

六二闕觀。利女貞。象曰：闕觀女貞，亦可醜也。

蒙而无見曰童。有見而小曰闕。有見固愈於无見也。有見而小。其愈於无見幾何。六二之與九五。正應也。非如初六之遠於五也。然六二以陰暗之資。亦安能觀九五之大觀哉。不過小有所見而已。故御事以東征爲艱。子路以正名爲迂。斯見也。在女則貞。在士則醜。

六三觀我生。進退象曰：觀我生進退。未失道也。

必進忘其身。必退忘其君。皆失其道也。欲進退不失其道。其惟觀我生乎。生出也。才德自我出者也。我之才德。可以進而不進。是使赤子不得乳其母也。未可以進而進。是未能操刀而製錦也。六三以柔居剛。其位非正。必進不可也。以順應上。其勢有牽。必退不可也。量已而爲進退。庶乎未失道也。未失者。非深許之辭也。此亦學者事也。若夫聖人。仕止久速。惟其可而已。何必量已哉。六三、九五。皆曰觀我生。辭同而德異。六三察己以從人。九五察人以修己。六三似漆雕開。

六四觀國之光。利用賓于王。象曰：觀國之光。尙賓也。

九五有剛明之德。而四近之。故願仕而觀其光。六四俟明德之君而後進。故其君尊尙之。而賓其人。下不輕一身。則上不輕一士矣。箕子近天子之光。觀國也。王訪于箕子。尙賓也。

九五觀我生。君子无咎。象曰：觀我生。觀民也。

民之善惡。生於君。君之善惡。形於民。九五欲觀己之所生。觀於民之君子小人而已。天下皆君子邪。我



庶乎无咎矣。天下有一小人邪。其咎將誰歸。故觀堯舜者以比屋。觀文武者以羣黎。上九觀其生。君子无咎。象曰觀其生。志未平也。

君子身有用舍。志无用舍。上九以剛陽之德。而居一卦之極。當无位之地。而負達尊之望。故其志未嘗一日不反觀其德之出於己者。吾之德其皆君子耶。乃无過咎何也。吾之身不爲天下之所用。而吾之德爲天下之所仰。豈以身之約而志之安乎。故曰志未平也。子思之在魯。子方之在魏。裴晉公之在綠野。其身彌退。其憂彌重。故君子无位而有憂。小人有位而无憂。

三三震下  
離上

噬嗑。亨。利用獄。

食有梗。治亦有梗。梗食者齧。梗治者決。不齧則味不合。不決則治不通。嗑。合也。亨。通也。曰利用獄。獄。刑人之事也。何利乎用獄也。獄廢則梗存矣。

象曰。頤中有物。曰噬嗑。噬嗑而亨。剛柔分。動而明。雷電合而章。柔得中而上行。雖不當位。利用獄也。

卦形。頤之象。九四。頤中有物之象。三剛三柔。分而不雜。明而辯也。震動離明。雷震電耀。明而威也。六五以柔居五。雖不當位。然利在用獄。不過剛也。然則治獄者。明以察情。非矜其明。威以懲惡。非尙其威。一聽於六五仁厚中和之君而已。此先王治獄之本意。

象曰。雷電。噬嗑。先王以明罰勅法。

威取諸雷。明取諸電。然曷嘗贖刑哉。以此明罰。敕法而已。罰者。刑之薄。法者。刑之先。故知而不敢犯。薄。故懷而不忍犯。金作贖刑。明罰也。象以典刑。勅法也。

初九。履校滅趾。无咎。象曰。履校滅趾。不行也。

履校不懲。必至荷校而械其首。滅趾不誠。必至滅耳而獻其誠。初九之小人。能懲於薄刑。止其惡而不行。則不貽上九惡積罪大之凶禍矣。故庶頑以撻而格。王賚以兀而賢。朝爲小人。暮爲君子。豈特无咎而已。

六二。噬膚滅鼻。无咎。象曰。噬膚滅鼻。乘剛也。

自二至五。皆曰噬何也。三臣分去惡之任。一君當去惡之主也。然六二之去惡。則爲差易。何易乎。六二也。及初九之淺也。初與四爲應。四於卦爲校。二能絕其應而不通。則四自孤而无與矣。故吳淠非楚。則反不決。燕旦非上官。則謀不發。膚者。患之淺。鼻者。氣之通。豈惟六二以中之德而去惡哉。亦居大臣之位。乘初九之上也。故曰乘剛。德與位偕。又何咎矣。六二。六三。六五。有衆齒。上下噬齧之象。

六三。噬腊肉。遇毒。小吝。无咎。象曰。遇毒。位不當也。

六三之去惡。視六二則難矣。何難乎。六三也。九四爲一卦之梗。若腊之堅而難噬也。噬之則遇毒而傷齒矣。而況齒之弱者乎。六三以柔弱之才。居剛決之位。此弱於齒而噬。夫堅者也。能不遇毒乎。故曰位不當也。然則欲去惡者。可使才不稱位乎。百揆非舜。則去四凶以安民。祇以危民。司寇非仲尼。則誅正

卯以治魯。祇以亂魯。然小吝而无咎者。能度其才而噬其小者。庶乎吝而不至於咎矣。  
九四。噬乾肺。得金矢。利艱貞吉。象曰。利艱貞吉。未光也。

九四。一卦之梗也。乾肺。有骨之肉。一味之梗也。九四自爲梗。而曰噬乾肺。噬之者誰也。以九四噬九四也。曷爲以九四噬九四也。以九四剛直之大臣。噬九四強梗之大臣也。居大臣之位而近君者。豈一人而已哉。舜與共驩。雜處堯朝。周公與管蔡。竝居周位。去共驩。管蔡之強梗也。故得金矢以鑽乾肺。則骨去而肉可噬。得剛直以去強梗。則惡去而治可通。金言剛。矢言直。剛惡者爲乾肺。剛善者爲金矢。然猶曰利艱貞吉。蓋去惡實難。非正固。則必敗於怯。漏於疎。訓色變。怯也。蕃宣章。疎也。然有強梗者。天下之不幸。去強梗者。聖人之不得已。故曰未光。

六五。噬乾肉。得黃金。貞厲。无咎。象曰。貞厲无咎。得當也。

屯之九五。陽剛之君。而大正則凶。噬嗑之六五。陰柔之君。而噬強梗。則无咎。何也。彼无助。此有助也。曷爲有助也。噬嗑之強梗有三。而六五以離明之君。體中正之德。又得九四剛正之助。則去惡何難焉。而況初九強梗之淺。上九強梗之衰。又皆无位而无勢。其近君而逼者。九四一臣而已。而九四同位之剛直者。自足以噬之。至于六三。亦協力以噬之。若夫初九之強梗。則六二已折其萌。而噬其淺矣。則六五之君。何爲哉。惟一上九惡積罪大之小人。无位已衰者爾。主之以六五中正之君。輔之以九四同位剛直之臣。加之。以六二六三協力決齧之助。則上九之乾肉。何難於噬哉。故曰得當。言勝其任也。霍禹之

矣。權已解。李輔國之過惡已極。故宣帝代宗除之不難也。然猶曰貞固危厲。謹之至也。去強梗。除元惡。豈可忽哉。黃言中金言剛。

上九何校滅耳。凶。象曰何校滅耳。聰不明也。

初九滅趾。故惡不行。上九滅耳。以聰不明。使耳而聰。聰而明。則聞過而改久矣。何至於惡積罪大。而受大戮之凶乎。商鞅不聽趙良之言。蕭至忠不受宋璟之諫。故及。

三三  
離上  
艮下

賁亨。小利有攸往。象曰賁亨。柔來而文剛。故亨。分剛上而文柔。故小利有攸往。天文也。文明以止。人文也。觀乎天文。以察時變。觀乎人文。以化成天下。

上卦本坤。而上六之柔。來文九二之剛。文雖柔而質剛。又中正。故亨。下卦本乾。而九二之剛。上文上六之柔。文雖剛而質柔。又非中正。故小利有攸往。乾下於坤。而中爻升於坤之上。故爲天文。以乾坤之變言也。離明炎上。而艮止之。則火之氣焰鬱積光華而成文。故爲人文。以離艮之體言也。天文之著者。三辰五行之象。觀之可以察四時之變。人文之著者。三綱五常之典。觀之可以成天下之化。大抵質者物之辯。文者物之雜。周官畫繪之事。雜五色。曰玄與黃相次。又曰青與赤謂之文。賁天玄地黃。火赤山青。象曰山下有火賁。君子以明庶政。无敢折獄。

山下有火賁。解已見上賁。文明之卦。而大象言明不及遠。言政不及獄。明用於政。則文不蔽。明不及獄。

則明不矜。明庶政。離也。无敢折獄。艮也。

初九。賁其趾。舍車而徒。象曰。舍車而徒。義弗乘也。

君子斯文之所在也。達則振斯文以飾天下。窮則卷斯文以飾一身。初九以剛正之資。秉文明之德。而在下无位。斯文其廢乎。亦還以飾天下者。飾一身而已。斯文未廢也。賁其趾。飾其身之所行也。何以飾其所行。惟義所在而已。義在仕。舍徒而車。義在止。舍車而徒。仕患无其時。今居賁飾文明之時。時患无所主。今近六二文明之佐。然初九舍乘車而從徒行者何也。二吾近而非吾應也。四吾應而吾遠也。遠者不得從。近者不強從。何也。義也。夫以初九之賢也。六二又賢也。然初九猶不強從於六二。非其與也。賢而非其與。且不從。而況非其賢者乎。故太公非不賢。而伯夷不從之。以諒武王。侯霸非順指。而嚴光不從之。以事光武。初九賁世之放民也。亦賁世之榮光也。斯世而有斯人。非榮乎。

六二。賁其須。象曰。賁其須。與上興也。

士有待而後發。未有不待而發。士有求而不應。未有不求而應。非珍身也。珍道也。珍吾道。猶汙吾道。而况貶吾道乎。六二。主一代文明之大臣也。遠自坤之上六。惠然而來。以佐興文明之治者也。然非六五文明以止之君。有化成天下之文。秉中正柔順之志。以求六二之飾己。六二肯輕就乎。故曰賁其須。須來也。亦待也。意興於上。吾與於下而已。與許也。故曰與上興也。下有禮樂之文。而上未遑。君子惜其不待求而發。上有禮樂之間。而下无對。君子恥其求而不能應。雖然。寧取房杜。毋惜賈誼。房杜不能。必有

能者矣。至曰未遑舉吾道而委溝矣。惜也。誼知易之賁。未知賁之須也。

九三賁如濡如。永貞吉。象曰。永貞之吉。終莫之陵也。

賁德盛在九三。其千載一時乎。其當堯之文章。周之禮樂之世乎。蓋九三處文明之任。聚剛柔之文。二與四以柔而文三之剛。三以剛而文二四之柔。制作備矣。文物著矣。譬之於物。光華潤澤。其如沃而濕之乎。詩曰。六轡如濡。言光潤之至也。夫立君臣父子之分。以爲禮樂法度之文。鴻荒之世。其理具。其法隱。伏羲之世。其法立。其文麤。堯舜成周之世。其法備。其文著。既備矣。既著矣。又何加焉。曰守之。自天高地下之象。至廉遠堂高之勢。此百聖之功。千載之積。豈一手一足之力哉。文之始難成。而文之成易壞。今賁飾之文如濡之著。夫何爲哉。永貞固以守之。則下不陵上。卑不陵尊。而萬民定。天下安矣。故周禮存則魯安。周籍去則周衰。

六四賁如皤如。白馬翰如。匪寇婚媾。象曰。六四當位疑也。匪寇婚媾。終无尤也。

上九以乾文坤。以剛文柔。六四之柔。從上九之剛。可謂有白受采之質矣。然隔於六五。而不得親受飾也。賁如皤如。其質可受上九之賁也。白馬翰如。其志願從上九之急也。質美而受飾。志急於從飾。可也。然隔於六五之君閒而憂疑怨尤。則不可也。何也。六五與六四。其德同於柔順而相親。非寇讎也。故聖人釋其疑。解其尤。而曰。位雖若隔而可疑。德則相親而終无尤也。故許行能使陳相不識陳良。而徐辟能使夷之見孟子。許行相之寇也。辟非夷之之寇也。婚媾之親也。

六五賁于丘園束帛戔戔。吝終吉。象曰：六五之吉，有喜也。

六五文明以止之君，兼羣臣藻飾之業，成天下文明之化。六五其遂足乎？曰未也。方且垂雲漢，昭回之光，下飾丘園，高蹈之士，將以幣帛厚意之禮，招而致之，不使天下有一賢之遺。文治有一毫之缺，此賁之至盛也。然聖人猶曰：吝終吉者，幣有所宜施，亦有所宜吝。吝之於非其人，然後施之，惟其人矣。吝，故榮。榮，故喜。喜，故吉。賢者榮之而畢赴，喜孰大焉？百里入而秦喜，樂克用而軻喜，吉孰大焉？然賁之時，猶有士之隱於丘園，非六五之恥乎？且隱丘園者，孰哉？初九義不乘六二之車，舍之而徒行者，是也。六二不能致初九，而六五之君乃能致之。六二異乎子房，而六五之賢於高祖，可以爲六二歎，而爲六五賀矣。六五何恥焉？故曰：六五賁之至盛也。六五坤體，坤爲吝嗇，故曰：吝終吉。嗚呼！六五之賁丘園，其湯之莘，高宗之巖，文王之渭乎？

上九白賁，无咎。象曰：白賁无咎，上得志也。

易窮則變，文窮則質。上九居賁飾之極，文之窮也。救文之窮，其惟質乎？故曰：白賁。白者，質素而无色也。上九居賁之世，自下卦之二分，而文上六之柔，志在成賁也。不成賁以吝，而成賁以白。然後賁之治成，而賁之敵不作，不敵，故无咎。无咎，故得志。布被於窮奢之時者，未爲矯，而齊詐非其人，瓦器於美新之俗者，未爲陋，而閏仕非其世，固有似白賁而非者矣。





# 誠齋先生易傳卷七

三三 坤上  
艮下

剝。不利有攸往。象曰。剝。剝也。柔變剛也。不利有攸往。小人長也。順而止之。觀象也。君子尙消息盈虛。天行也。

剝。落也。自一陰之姤。生而愈長。進而愈上。至於五陽。爲五陰矣。五陰盛而外一陽。小人衆而外一君子。故君子不利有所往。此君子處剝之道也。然則不利有所往。其遂聽天下之自亂乎。聖人固曰。盍觀諸剝之象乎。坤順艮止。止亂以順。止小人亦以順。故解黨禍者。陳寔之臨。延唐祚者。方慶之對。皆順而止之。非逆而激之也。此君子治剝之道也。然天亦豈忍天下之久剝乎。五陽消矣。消極必息。五陰盈矣。盈極必虛。故剝極而七日來復。是以君子尙之也。於是乎知有天道。蓋天道已行矣。象曰。山附於地。剝。上以厚下安宅。

五陰盛而剝一陽。爲小人剝君子。言剛柔也。高山摧而附下地。爲下民剝君上。言坤艮也。厚其地。山不摧。厚其民。上不危。

初六。剝牀以足。蔑貞凶。象曰。剝牀以足。以滅下也。

天下之勢若處屋。屋上庇牀。牀下承人。中處者也。害人者。先壞其牀之足。害國者。先壞其國之足。君子者。